



当前位置：[首页](#) > [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 关于征集龙岗区2020年度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的公告

发布时间：2020年08月21日 来源：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浏览次数：207 T浏览字号：大 中 小

为进一步提升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有效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发掘优质服务项目，丰富基层优秀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升精准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我局组织开展龙岗区2020年度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现已正式启动申报，诚邀各有志于促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的社会力量参与申报。

### 一、申报时间

2020年8月21日至2020年9月2日

### 二、申报要求

#### (一) 申报对象

- 1.在龙岗区民政局登记注册的文化类社会组织；
- 2.在龙岗区登记注册或依法设立的文化企业（营业范围须包括文化类业务）；
- 3.有志于公共文化建设、管理体系完善的龙岗区范围内的高等院校社团。

#### (二) 服务周期

2020年9月-12月。

#### (三) 总体要求。

**1.申报单位自愿申报。**每个单位原则上限定申报2个项目，签署项目申报承诺书，参与大赛设置三组培育共计不超过14个优质项目名额竞选，其中A组：单个最高不超过10万元且项目数不超过2个，B组：单个最高不超过8万元且项目数不超过4个，C组：单个最高不超过5万元且项目数不超过8个。申报单位限定申报不超过2个项目方案，自主选择对应组别分别申报，按照分组竞选、择优匹配的方式明确项目培育资助方案。

**2.项目目标明确。**项目产出和社会效益直接相关，项目定位公益性，契合社会实际和民众需求，受益群体精准；项目类型可为“文化服务类”“技术服务类”“文化融合类”，项目服务主题鲜明，内容设计科学合理，助力龙岗区文化品牌

建设，积极反映龙岗区文化建设成果；申报项目实施地须为深圳市龙岗区内，服务对象为深圳市龙岗区辖区居民或基层文化艺术从业者；已有其他政府资金支持的正在实施项目事项，不得重复申请支持；龙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类项目，不参与此次大赛培育，符合《深圳市龙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补助与传承活动扶持经费管理办法》规定事项的，另行申报。

#### (1) 文化服务类项目

按照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为目标，面向特殊人群，重点关怀军警、医护人员、社区网格员、社区基层工作者、残障人士以及老年人、青少年、妇女儿童等人群的文化权益保障；面向非中心地域，实现重心下移、资源下移，围绕“庆祝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全民阅读之区建设”“抗击疫情龙岗文艺行动”等主题，开展线下流动展览交流、公益教学云展播、图书大篷车走近千万家、“流动书巴”、金牌讲解员直播云展览、“文艺轻骑兵”抗疫文艺专栏、群众文艺精品创作云共赏、青年阅读分享汇等优质公共文化供给服务。

#### (2) 技术服务类项目

立足公共文化实践需求，着眼于提高职业素养、业务能力、管理水平，面向各类文化单位、文化企业、社会组织、文化志愿者等开展专题培训，为公共文化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如：组织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文化遗产保护、群众文化活动组织等培训，可采取专题培训班、网络课程、名家讲座、外出交流等；直面公共文化建设短板，从制度设计、管理路径优化、服务领域延伸、评价机制完善等内容，发挥专业力量和百姓视野的有机联动，深入课题研究，为新时代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提供智囊支持；围绕数字文化建设，为群众提供便捷文化服务，打造互联网服务平台（如“文体服务云”小程序开发运营等），为丰富的公共文化服务资源提供技术平台承载。

#### (3) 文化融合类项目

坚持文化服务内容丰富创新，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以当代市民喜闻乐见的方式来展示文化、表达文化，吸引文化体验与参与，推动音乐、舞蹈、戏剧、曲艺、摄影、美术、书法、阅读等文化服务在新时代焕发光彩夺目的生命力。如开展“读闯天下，智慧生活”龙岗区城市阅读空间定向赛，以探索空间、阅读闯关等策略完成定向运动，提升文化活力；组织“文艺观察新龙岗”专题快闪活动，龙岗文体旅游地标作为舞台，组织文艺快闪汇演打卡，提升城市旅游魅力。

**3、项目具有创新性。**项目理念具有创新性，操作模式具有新意，参与方式具有一定活力和创新，受益群体的需求分析精准且具有创新性，实施后能有效回应受益人群的文化需求，得到公众相当程度的满意好评。

**4、项目具有可持续性。**项目实施具备良好的社区基础和群众基础，符合政府相关政策导向；具有清晰计划及可衡量的成效；有合理的预算，具有成本效益；拥有实施项目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资源整合、财务管理、人员配置等能力及其具有较强实践经验的执行团队。

**5、项目经费预算合理。**按照财务管理编制预算科目及明细，具有一定社会资源整合能力，财政资金匹配不足时鼓励自筹经费保障执行；有合理的进度安排，项目安排计划周密、步骤清晰、时间节点明确。

#### (四) 项目其他要求。

1、受疫情影响，线下活动尽量采取分散式参与，做好防疫防控措施，文化艺术普及等非演艺类项目要注重群众的参与感和体验感。

2、演艺类活动的形式，注意在时间和空间上进行划分，鼓励采取快闪、现场直播等方式开展，提升群众参与度的同时做到少聚集。

3、项目宣传鼓励线上传播作为主要推广形式，项目评估考核点击量的同时，更加侧重媒体转播平台数量和影响力，可适当增加宣传费用，提高制作品质。

### 三、咨询方式

有意申报的单位请加入QQ群（群号:680602455）咨询项目申报相关事宜，联系人：张老师，咨询电话：0755-89558991。

附件：龙岗区2020年度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申报指南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年8月21日

### 相关附件：

附件：[龙岗区2020年度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申报指南.doc](#)



[【返回顶部】](#) [【打印页面】](#) [【关闭本页】](#)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龙岗政府在线**  
www.lg.gov.cn

邮政编码：518100

技术支持：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主办：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备案序号：粤ICP备05027862号-1

 粤公网安备:44030702000715

网站标识码4403070005

咨询投诉电话：0755-12345

(建议您使用IE9以上版本浏览器访问本网站)

[网站地图](#)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在线帮助](#)